

##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5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截至 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500 万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